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縣衛生局 函

機關地址：42053 台中縣豐原市中興路 136 號

聯絡人及電話：陳佩瑜 (04)25265394轉3370

傳真電話：(04)25155449

電子郵件信箱：480@mail.hbtc.gov.tw

412

大里市東榮路483號

受文者：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E-learning系統 ☒ 公佈 ☐ 不公佈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衛醫字第09800219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教研部公告周知

呈

教研部主任

教學副院長：

張之妍 專員

黃祥生 教研部主任

張之光 副院長

陳舒韻

主旨：函轉臺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辦理全國北中南東分四區辦理「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說明研討會，請貴單位轉知所屬人員並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中華民國98年7月16日台健煌字第9807178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醫事人員對於家庭暴力事件預防、通報、處置及後續加害人處遇計畫所需之知能，及提供醫事人員/處遇機構標準化的工作流程等，臺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受行政院衛生署委託編撰「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並訂於本年度8月份於全國北中南東分四區辦理說明研討會。
- 三、有關說明研討會各場次時間、地點及報名表，請逕至本局全球資訊網附件下載區 (<http://www.hbtc.gov.tw/news/whpmas.nsf>) 下載。請於98年8月4日前傳真至臺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傳真：07-7161843，聯絡人：沈詩佩小姐，電話：07-7513171 # 2232。 已下

正本：國軍台中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台中分院、清海醫院、陽光精神科醫院、新菩提醫院、明德醫院、清濱醫院、賢德醫院、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

副本：本局醫事管理科

局長祝年豐

第1頁 共1頁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收文98年7月24日
字號仁發字 號

98010243

98 年度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 研 討 會

壹、前言

作為亞洲先驅，「家庭暴力防治法」分別在民國 87 年制定及民國 96 年修正，顯示我國對於家庭暴力問題非常重視。醫事人員做為第一線工作者，在临床上必然接觸到家庭暴力事件的處理。面對日益加重實務工作上所需，醫療機構醫事人員對於家庭暴力事件之預防、通報、處置及後續加害人處遇計畫所需知能需要有所了解以因應日漸增加之業務。

貳、目的

- 一、提升醫事人員對於家庭暴力防治預防、通報、處置及加害人處遇的工作能力。
- 二、提供醫事人員及處遇機構標準化的工作流程及相關教育訓練參考。

參、主辦單位/協辦單位

台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

嘉義榮民醫院、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行政院衛生署委託辦理

肆、活動時間

98 年 8 月 9 日（星期日）8：30-17：00（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3F 凱旋廳）

98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13：30-17：00（國軍桃園總醫院第一階梯教室）

98 年 8 月 13 日（星期四）13：30-17：00（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祥和院區教堂）

98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13：30-17：00（嘉義榮民醫院第一會議室）

伍、參加對象

婦產科、家醫科、急診科與精神科之醫師、護理人員、心理師、社工人員與其他醫事人員。

陸、繼續教育學分（申請中）

台灣精神醫學、台灣家庭醫學會、台灣急診醫學會、台灣臨床心理學會、

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台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台灣護理學會、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

柒、報名方式

請傳真報名至：07-7161843；洽詢電話：07-7513171 轉 2232 沈詩佩

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報名人數額滿本會有權拒絕接受報名。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

研 討 會 (南區)

時 間：98 年 8 月 9 日 (星期日) 8:30-17:00

地 點：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3F 凱旋廳

主辦單位：台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五里醫院、
嘉義榮民醫院、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

時 間	主 題	演 講 者	主 持 人
8:30~8:50	報到	主辦單位	
8:50~9:00	歡迎詞	陳正宗院長	
9:00~9:50	法律問答與定義 國內家庭暴力現況	陳筱萍心理師	周煌智理事長
9:50~10:40	加害人的定義、評估鑑定 與處遇計畫	吳慈恩教授	
10:40~11:00	Break		
11:00~11:30	無酒害教育與戒癮治療	徐志堯醫師	
11:30~11:50	醫事人員簡易辨識女性「受虐」查核表	林潔欣醫師	
11:50~13:30	午 餐		
13:30~14:20	家暴受害者的身心問題	黃志中局長	
14:20~15:10	被害人的處遇	黃志中局長	
15:10~15:30	Break		
15:30~16:20	通報流程與管道	陳筱萍心理師	
16:20~	綜合討論	所有演講者及主持人	

附註：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报名人数額滿本會有權拒

絕接受報名。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

研 討 會 (北區)

時 間：98年8月10日(星期一) 13:30-17:30

地 點：國軍桃園總醫院第一階梯教室

指導單位：行政院衛生署

主辦單位：台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五里醫院、

嘉義榮民醫院、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

時 間	主 題	演 講 者	主 持 人
13:00~13:20	報到	主辦單位	
13:20~13:30	歡迎詞	譚立中副院長	周煌智理事長
13:30~14:20	法律問答與定義 通報流程與管道	周煌智理事長	魯思翁主任
14:20~15:10	加害人的定義、評估鑑定 與處遇計畫	陳筱萍心理師	魯思翁主任
15:10~15:30	Break		
15:30~16:20	家暴受害者的身心問題 被害人的處遇	陳筱萍心理師	魯思翁主任
16:20~17:00	綜合討論	所有演講者及主持人	

附註：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報名人數額滿本會有權拒絕接受報名。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

研 討 會 (東區)

時 間：98年8月13日(星期四)13:30-17:30

地 點：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祥和院區教堂

指導單位：行政院衛生署

主辦單位：台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
嘉義榮民醫院、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

時 間	主 題	演 講 者	主 持 人
13:00~13:20	報到	主辦單位	
13:20~13:30	歡迎詞	張達人院長	
13:30~14:20	法律問答與定義 通報流程與管道	徐志堯醫師	張達人院長
14:20~15:10	加害人的定義、評估鑑定 與處遇計畫	徐志堯醫師	孔繁鐘主任
15:10~15:30	Break		
15:30~16:20	家暴受害者的身心問題 被害人的處遇	徐志堯醫師	孔繁鐘主任
16:20~17:00	綜合討論	所有演講者及主持人	

附註：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報名人數額滿本會有權拒絕接受報名。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

研 討 會 (中區)

時 間：98 年 8 月 17 日 (星期一) 13:30-17:00

地 點：嘉義榮民醫院第一會議室

指導單位：行政院衛生署

主辦單位：台灣身心健康促進學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
嘉義榮民醫院、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

時 間	主 題	演 講 者	主 持 人
13:00~13:20	報到	主辦單位	
13:20~13:30	歡迎詞	吳少白院長	
13:30~14:20	法律問答與定義 通報流程與管道	周煌智理事長	黃敏偉主任
14:20~15:10	加害人的定義、評估鑑定 與處遇計畫	鍾素英主任	黃敏偉主任
15:10~15:30	Break	主辦單位	
15:30~16:20	家暴受害者的身心問題 被害人的處遇	鍾素英主任	黃敏偉主任
16:20~17:00	綜合討論	所有演講者及主持人	

附註：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報名人數額滿本會有根拒
絕接受報名。

『提升家庭暴力防治-醫事人員工作手冊』研 討 會

報 名 表

場次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聯絡電話	餐食
☐ 北區 ☐ 中區 ☐ 南區 ☐ 東區					僅限南區場次 ☐ 葷食 ☐ 素食
☐ 北區 ☐ 中區 ☐ 南區 ☐ 東區					僅限南區場次 ☐ 葷食 ☐ 素食
☐ 北區 ☐ 中區 ☐ 南區 ☐ 東區					僅限南區場次 ☐ 葷食 ☐ 素食
☐ 北區 ☐ 中區 ☐ 南區 ☐ 東區					僅限南區場次 ☐ 葷食 ☐ 素食
☐ 北區 ☐ 中區 ☐ 南區 ☐ 東區					僅限南區場次 ☐ 葷食 ☐ 素食

- 註：1.請註明要參與的場次，並將報名表傳真至 07-7161843 或
 2.洽詢電話：07-7513171 轉 2232 沈詩佩
 3.因場地人數限制，欲參加課程者請儘早報名，若報名人數額滿本
 會有權拒絕接受報名。